

#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

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》、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委员会”）本着勤勉尽职的原则，积极履行审计监督职责，较好地发挥了职能作用。现将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：

### 一、委员会组成情况

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，其中非执行董事 1 名、独立董事 2 名，委员会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，委员会成员构成符合监管法规和公司治理有关制度的要求。

### 二、2023 年工作情况

委员会全体委员恪尽职守，积极履职，较好地发挥了应有的职能作用。2023 年，委员会共组织召开会议 6 次，委员会成员能按要求出席会议。会议情况具体如下：

会议届次	召开时间	审查内容
四届五次次会议	2023 年 1 月 10 日	《2022 年审计工作总结和 2023 年审计工作计划》
四届六次会议	2023 年 3 月 21 日	1. 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 2. 《2022 年度环境、社会及管治（ESG）报告》 3. 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 4. 《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 5. 《2022 年资本充足率管理情况与 2023 年资本充足率管理计划报告》

会议届次	召开时间	审查内容
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6. 《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》</li> <li>7. 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》</li> <li>8. 《2022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</li> <li>9. 《2022 年度全面风险审计报告》</li> <li>10. 《理财业务管理情况审计及整改报告》</li> <li>11. 《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》</li> <li>12. 《2021 年度监管意见书整改落实及 2022 年度监管意见落实情况》</li> </ul>
四届七次会议	2023 年 4 月 28 日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《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</li> <li>2. 《2023 年一季度资本状况报告》</li> <li>3. 《审计部 2023 年一季度工作总结及二季度工作思路》</li> </ul>
四届八次会议	2023 年 8 月 11 日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</li> <li>2. 《2023 年半年度资本状况管理报告》</li> <li>3. 《审计部 2023 年上半年总结和下半年计划》</li> </ul>
四届九次会议	2023 年 10 月 24 日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《2023 年三季度报告》</li> <li>2. 《审计部 2023 年三季度工作总结和四季度工作思路》</li> <li>3. 《关联交易管理情况专项审计报告及整改情况》</li> <li>4. 《2022 年薪酬制度设计执行情况专项审计报告》</li> <li>5. 《2023 年三季度资本状况报告》</li> </ul>
四届十次会议	2023 年 12 月 28 日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管理办法》</li> <li>2. 《提议启动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相关工作》</li> <li>3. 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项目采购方案及招标文件》</li> <li>4. 《2023 年全面风险审计报告》</li> <li>5. 《2023 年业务连续性管理审计报告》</li> <li>6. 《审计部 2023 年工作总结和 2024 年工作计划》</li> </ul>

2023年,委员会严格贯彻监管部门相关工作要求,勤勉忠实、认真负责,全面履行董事会赋予的各项职权,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:聘请外部审计机构,监督沟通外部审计,做好财务报告的审核工作;关注审计工作的规范性和有效性,认真审阅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,按季听取审计工作报告,监督审计工作执行,督促落实整改问题闭环管理;督促指导公司内部控制有关工作,加强与高管层及审计、财务、风险等有关部门沟通,充分了解经营管理情况,并提出有关建议。

2023年,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作用及职能,秉持审慎、客观、独立的原则,指导内部审计和内部控制工作,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,稳健经营,为公司发展和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发挥了重要作用。

### 三、2024年工作计划

2024年,委员会将继续认真履行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》等赋予的职责,依法合规履行职责,强化委员会的监督审查作用,主要从以下几方面做好工作:

1. 做好外部审计机构的聘请审核工作;
2. 做好季度、半年度、年报财务报告信息审核工作并督促相关部门做好信息披露工作;
3. 监督本行的内部审计制度建设及其实施;
4. 做好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;
5. 根据监管要求,落实审计部做好相关业务审计工作;
6. 督促审计部做好内部审计工作;
7. 检查本行风险及合规状况、会计政策、财务报告程序和财

务状况；

8. 做好董事会授予的其他工作。

委员会将切实履行委员会的责任和义务，充分维护本行及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，促进本行持续规范运作，推进本行业务高质量发展。

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2024年3月27日